

鑫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关于鑫元合享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份额折算方案的公告

根据《鑫元合享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》（以下简称“基金合同”）《鑫元合享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》的约定，合享A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每6个月进行一次基金份额折算，合享B于每个分级运作周期到期日折算一次。现将折算的具体事宜公告如下：

一、合享A、合享B的折算基准日

合享A的前3个基金份额折算基准日与合享A的申购开放日（即在任一分级运作周期内分级运作周期起始日每满6个月的对应日）为同一日，但合享A的第4个折算基准日与分级运作周期到期日为同一日。合享B的基金份额折算基准日与分级运作周期到期日为同一日。

本次合享A、合享B的基金份额折算基准日为2018年11月6日。

二、折算对象

基金份额折算基准日登记在册的合享A及合享B所有份额。

三、合享A、合享B的折算频率

合享A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或分级运作周期起始日起，每满6个月折算一次；合享B于每个分级运作周期到期日折算一次。

四、合享A、合享B的折算方式

折算基准日日终，合享A及合享B的基金份额净值均调整为1.0000元，折算后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有的合享A及合享B的份额数按照折算比例相应增减；其中：

（一）合享A的基金份额折算公式如下：

合享A的折算比例=折算基准日折算前合享A的基金份额净值/1.0000

合享A经折算后的份额数=折算前合享A的份额数×合享A的折算比例

合享A的折算比例保留至小数点后第8位，小数点第8位以后的部分四舍五入。合享A折算后的份额数采用四舍五入的方式保留到小数点后2位，折算后的份额数以注册登记机构的记录为准，由此产生的误差计入基金财产。除保留位数因素影响外，基金份额折算对合享A持有人的权益无实质性影响。

在实施基金份额折算时，折算基准日折算前合享A的基金份额净值、合享A的折算比例的具体计算见基金管理人届时发布的相关公告。

(二) 合享B的基金份额折算公式如下：

合享B的折算比例=折算基准日折算前合享B的基金份额净值/1.0000

合享B经折算后的份额数=折算前合享B的份额数×合享B的折算比例

合享B的折算比例保留至小数点后第8位，小数点后第8位以后的部分四舍五入。合享B折算后的份额数采用四舍五入的方式保留到小数点后2位，折算后的份额数以注册登记机构的记录为准，由此产生的误差计入基金财产。除保留位数因素影响外，基金份额折算对合享B持有人的权益无实质性影响。

在实施基金份额折算时，折算基准日折算前合享B的基金份额净值、合享B的折算比例的具体计算见基金管理人届时发布的相关公告。

五、 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：

鑫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：

网站：www.xyamc.com

客服电话：400-606-6188

风险提示：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，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，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，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。本公司提醒投资人基金投资的“买者自负”原则，在做出投资决策后，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，由投资人自行承担。投资者投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、招募说明书等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鑫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2018年11月1日